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19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3、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不适用
- 4、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 337,370,728 股为基数，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成股份	股票代码	0001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耀伟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9 号		
传真	010-64218032		
电话	010-86623518		
电子信箱	complant@complant-ltd.com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成套设备出口和工程承包：世界经济呈现缓慢增长且不均衡的态势，面临更加复杂、不确定更高的环境，全球大多数国家经济复苏仍面临严峻挑战。据商务部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 11,338.8 亿元，同比增长 8.8%；新签合同额 18639.2 亿元，同比增长 9.5%。公司国际工程承包业务占比较大的科特迪瓦、巴巴多斯、马来西亚等主要国别项目稳步推进。

2、环境科技：近年来，环保监管在规范化、常态化的方向上进一步加强，2023 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指出，今年重点工作任务要深入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依法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执法，深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达标排放专项整治，持续打击危险废物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环境违法犯罪。从 2023 年 7 月 1 日开始又有新一批环保法律法规环境规范和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等）开始实施。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提出加快清理不合法不合理政策规定，不

得违规设置行政壁垒限制或禁止合理的危险废物跨省或跨设区的市转移，不得违规增设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审核，不得违规下放危险废物跨省转移和经营许可审批权限等内容。国家积极出台危废处理相关政策，科学引导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产业发展，推动区域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与产废情况总体匹配，鼓励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做大做强，开展专业化建设运营服务。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危险废物重大工程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提出到 2025 年，通过国家技术中心、6 个区域技术中心和 20 个区域处置中心建设，提升危险废物生态环境风险防控应用基础研究能力、利用处置技术研发能力以及管理决策技术支撑能力。在公司环境科技重点布局的石化领域，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完成优化调整石化化工行业产业布局，通过形成 70 个左右占行业总产值 70%以上的具有竞争优势的化工园区，石化、煤化工等重点领域企业主要生产装置自控率 95%以上，大宗产品单位产品能耗和碳排放明显下降，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比“十三五”降低 10%以上，基本形成自主创新能力强、结构布局合理、绿色安全低碳的高质量发展格局，这将为公司环境科技业务的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3、复合材料生产：与传统材料相比，复合材料具有更坚固、性能好、低碳低能耗、高强度、耐腐蚀性等特性，广泛应用于汽车工业、航空航天、建筑工程、能源、军事等领域。随着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经济结构的转变，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的加快发展，复合材料需求将日渐强劲。复合材料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家和行业政策中明确的重点发展领域，我国政府为加快复合材料行业发展以打造国家科技核心竞争力和产业优势，加大产业扶持力度，先后出台了《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等多项政策，为企业创造了良好的经营环境，推动了我国复合材料产业的发展。在“双碳”目标的推动下，以及我国城镇化持续推进、无废城市的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复合材料将越来越广泛得到利用并形成较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复合材料生产主要涉及双膜复合塑料的工艺设备和管道/配件重型过程工业应用；提供的主要产品包括管道系统、储罐、工艺设备、塑料内衬产品及其他产品。

四、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发展为统领，以风险防范为保障，努力适应新形势，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多措并举，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6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3 亿元，公司在施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1、成套设备出口和工程承包

(1) 巴巴多斯山姆罗德酒店项目：报告期内，已完成项目施工工作；2024 年 3 月下旬，业主监理向公司颁发了项目接收证书并由业主接收运营，项目进入质保期。

(2) 巴巴多斯苏格兰地区道路修复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业主项目预付款，达成正式全面开工建设条件，目前项目实施工作有序进行。

(3) 古巴印刷厂技术改造项目：报告期内，以前年度形成的应收款已全部收回，相关物资采购、发运、安装调试等工作已恢复开展。

(4) 科特迪瓦旱港建设项目：根据项目总体工作安排及与业主达成一致的工作计划，已完成项目营地建设、港区场地清表、移民安置新村建设。园区内海关办公室、海关食堂及休息室两个单体工程的施工、项目施工图审批等后续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5) 亚德公司工程承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0.5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2%，本年主要执行以前年度的项目，按进度确认收入同比减少。



巴巴多斯山姆罗德酒店项目



科特迪瓦旱港建设项目营地

2、环境科技

公司环境科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34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8.56%。主要在施项目包括湛江巴斯夫处理项目、山东裕龙岛炼化项目、海南洋浦港危险废物处理中心项目、广西华谊废液焚烧项目、吉林美思德项目、新加坡 ECO 焚烧项目等。



ECO 新加坡炭黑焚烧项目



广西华谊废液焚烧系统

3、复合材料

公司复合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1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34%，主要原因是工厂产能进一步扩大。报告期内，亚德材料荣获浙江省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获得浙江省湖州市市级科技企业研究开发中心认定。



复合材料环保设备



复合材料生产车间

(二) 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优化业务结构，着力推动公司转型发展；完善治理体系，健全运行机制；持续强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将合规管理嵌入经营全流程；加强成本费用管控和资金管控力度，对资金占用大、利润率低的业务严格把控；切实推进欠款回收工作，积极盘活低效无效资产，夯实发展基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优化调整考核激励机制，加强对控股企业的经营管理；探索建立 ESG 工作体系和工作机制，披露专项 ESG 报告；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狠抓安全生产落实；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培育科技型企业，全力提升公司质量和各项工作水平。

(三) 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的专利情况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1	亚德系统	用于回转窑的焦块处理机构	实用新型	2022233719114
2	亚德系统	污泥微波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22233634510

3	亚德系统	餐厨垃圾厌氧发酵设备	实用新型	2022233634313
4	亚德系统	通过回转窑微波热力脱附及氧化处理废盐的方法和系统	发明专利	2021112090808
5	亚德材料	一种用于玻璃钢管道的玻纤漏液检测带	实用新型	2022225726629
6	亚德材料	一种用于复合材料容器缠绕的充气传动轴	实用新型	2022232406288
7	亚德材料	一种塑料管道表面烧结监测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3201682407
8	亚德材料	一种用于塑料板材表面复合玻纤布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3214812682
9	亚德材料	一种管道端面的切削设备	实用新型	2023221736626
10	亚德材料	一种用于混凝土表面的玻璃钢衬垫	发明专利	2021100021807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影响力。公司承接控股股东 COMPLANT 品牌，经过多年发展在行业中建立了良好的声誉。公司在亚、非、拉等众多国家和地区深耕二十余年，成功实施了涉及建筑、化工、食品、电力、文旅、印刷等行业和领域的一系列项目，在国际上、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树立了良好的形象，使 COMPLANT 品牌在亚非拉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赢得了很高的知名度、良好的声誉和较大的品牌影响力。亚德公司业务覆盖了石油化工、医药、油气、半导体、矿业、市政等行业，在业内拥有可追溯的良好业绩，树立了可靠的行业口碑，尤其在国内外和东南亚市场具有较强的资源优势、产品经验优势和品牌优势。

2、专业化人才队伍。基于在环保行业的业务布局及以往在国际工程承包业务中积累的工程承包能力和经验，公司拥有一支从事环保业务并富有国际工程承包经验的专业化人才队伍。公司多年的海外项目运作经验为公司培养了一批熟悉和了解国际规则及惯例，了解项目所在国经济环境、政治环境及法律法规的业务开发及驻外人员，以及一批懂外语、懂技术、懂管理的复合型专业人才；亚德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业务实践的应用积累，培养出了一批行业内的优秀人才，其丰富的实践经验、较高的技术和管理水平和较强的敬业精神，为公司业务的开发及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可靠保证。

3、有竞争力的技术及资质业绩支撑。亚德公司拥有固废、废气和废水（“三废”）处理完整工艺包，在废气净化、固固废复合材料制造、高温无害化处理等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全球拥有 300 多个各类高温焚烧及烟气净化实施业绩，百余项核心技术及数十项国内外专利，其排放接近零排放，全面优于中国和欧盟标准。亚德公司的境内子公司已荣获多项企业认证，并拥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等 10 项经营、建设、环保等资质证书；亚德系统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亚德材料是浙江省湖州市市级科技企业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亚德公司及其境外子公司拥有新加坡通用建筑资质（第一类）、承包商注册登记证、电力承包商注册证书、轻工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资质等多项资质证书。此外，亚德公司及其境内外子公司拥有商标、发明专利、实用新型、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百余项；亚德公司凭借着出色的项目运作、质量管理、团队配置以及有竞争力的技术、齐全的资质，得到各相关行业头部企业的充分认可。

4、分布广泛的全球区域性业务平台及广泛的信息收集渠道。公司驻外机构长期扎根于当地，为公司搭建起良好的国内外项目信息收集平台，有利于公司境外项目的执行。由于各国政治、经济、法律环境的不同，公司结合各国特点，采取高效的属地化、扁平化、市场化管理模式，保证了各个国别分支机构的稳定有效运行。

5、良好的项目运作及资源整合能力。公司在长期的海外业务运作中与国内有关部门及行业组织建立了良好的社会公共关系，并与众多国家和地区的政府部门和工商界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不仅为公司现有项目推进落实提供了有力支持，还为公司其他项目的跟踪和开发创造了有利条件。此外，亚德公司在环保领域拥有的市场资源，项目来源广泛、对市场理解深刻，擅于深挖客户多维度合作的可能性，为客户提供跨业务板块的多种服务。

6、国投集团大力支持。国投集团作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已正式将中成集团作为环保产业投资运营管理平台，公司作为中成集团旗下境内唯一上市平台，将依托并协同国投集团全方位的资源优势，借助其优秀的海外项目运作能力，增强公司在环保领域的业务能力及核心竞争力，聚焦工业固废处理业务，努力打造固废处理细分行业的专业能力和核心优势。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301,727,453.14	4,549,699,016.96	4,549,985,002.92	-27.43%	3,673,146,159.18	3,673,378,68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3,479,141.52	702,425,733.67	784,750,914.18	-15.45%	895,183,318.65	895,269,311.59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067,328,627.17	4,222,018,008.07	4,222,018,008.07	-27.35%	2,159,612,715.64	2,159,612,71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659,022.14	414,565,362.07	332,334,467.15	20.97%	7,972,619.29	8,058,61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278,448.31	424,315,880.16	342,084,985.24	7.25%	53,108,033.18	53,022,04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459,359.85	103,102,613.11	103,102,613.11	481.42%	17,247,071.14	17,247,07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85	-1.2288	-0.9851	20.97%	0.0252	0.02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85	-1.2288	-0.9851	20.97%	0.0252	0.02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7%	-60.71%	-45.91%	5.54%	0.69%	0.7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2、前期差错更正

2022 年公司子公司裕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按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应确认少数股东损益-82,193,777.11 元和少数股东权益-82,193,777.11 元。本次更正后，调增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未分配利润 82,193,777.11 元，调减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少数股东权益 82,193,777.11 元；调增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193,777.11 元，调减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中的少数股东损益 82,193,777.11 元。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80,654,178.64	394,216,273.71	675,831,360.67	816,626,81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79,516.53	-1,329,552.40	22,962,163.78	-250,712,11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869,304.87	-2,236,193.25	22,810,188.83	-300,983,13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31,249.61	212,244,193.13	5,745,958.40	278,737,958.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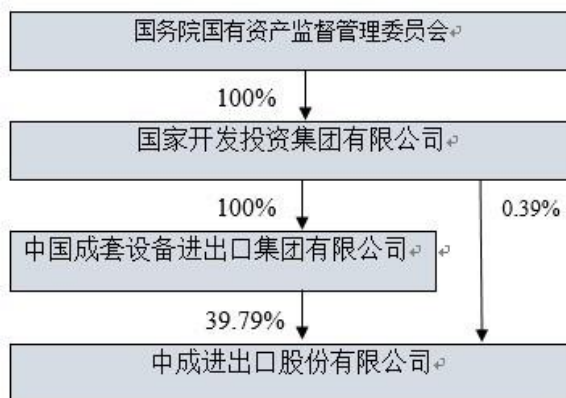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5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79%	134,252,133	29,436,033	不适用	0	
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36%	24,834,437	24,834,437	不适用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1%	16,556,291	16,556,291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0%	1,675,064	0	不适用	0	
邓兰	境内自然人	0.45%	1,530,000	0	不适用	0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9%	1,307,400	0	不适用	0	
赵建波	境内自然人	0.28%	930,000	0	不适用	0	
邱东	境内自然人	0.25%	846,300	0	冻结	846,3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4%	808,149	0	不适用	0	
陈芹	境内自然人	0.24%	803,200	0	冻结	752,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属于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邓兰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8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50,000 股，合计持有 1,530,000 股，持股比例 0.45%。 2、赵建波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30,000 股，持股比例 0.28%。 3、陈冬约通过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00,400 股，持股比例 0.24%。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较上期发生变化：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